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渠道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15年7月6日起开通天弘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网上直销交易渠道的基金转换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的范围

通过网上直销渠道办理天弘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换业务的投资者。

二、转换业务规则

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2014年12月15日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

2、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暂停基金转换。

3、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发生变化,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六日